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文學系「史怡中中華經典獎學金設置要點」

113年9月3日11301學生事務委員會獎學金會議通過

114年3月18日113學年度獎學金管理委員會會議核備

- 一、設置宗旨：為紀念史怡中先生，並宣揚中華經典文化，特設立史怡中中華經典獎學金。
- 二、獎助對象：本系碩士班或博士班在學學生(於公私立機構從事專職全時之有給職工作或以在職身分報考者除外)。
- 三、獎學金名額及金額：5名，獎助金額每名新臺幣2萬元整(核發名額以每學年獎助)。
- 四、申請資格與條件：
 - (一)學位別限制：本系碩士班或博士班在學學生(於公私立機構從事專職全時之有給職工作或以在職身分報考者除外)。
 - (二)申請身分優先順序：
 1. 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、家境清寒等。
 2. 僑生。
 3. 一般生。
 - (三)成績限制：前一學期總平均(GPA)達3.38以上者。
 - (四)本學期未領其他校內獎學金。
- 五、申請時間及程序：
 - (一)本獎學金每學年下學期辦理一次，依據學系公告申請時間內提出申請。
 - (二)申請人須檢附下列相關資料：
 1. 申請書。
 2. 低收、中低收入戶證明、里長清寒證明或各縣市政府社會局所發之特殊境遇家庭證明影本。
 3. 前一學期成績單。
 4. 中華經典著作讀後感(約1,000字)。
- 六、審查委員暨程序：由本系召開學生事務委員會會議審定之。
- 七、基金保管及運用方式：本獎學金存入校務基金，以本金及孳息作為獎學金之用。
- 八、本要點經本系學生事務委員會會議通過，提請本校獎學金管理委員會核備，並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，修訂時亦同。